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

目 录

- 一、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三、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四、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五、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六、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 七、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采购并预计年发生额度的议案
- 八、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九、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十、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独立监事津贴的议案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主持人：梅群董事长

一、宣布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开始，报告股东出席情况

二、以举手表决方式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三、逐项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 1、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6、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 7、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采购并预计年发生额度的议案
- 8、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9、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0、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独立监事津贴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述职

五、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股东发言，大会集中解答问题

七、由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八、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九、宣布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一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在集团公司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人才为根本，以科技为动力，着力于生产经营、品牌经营、人才经营，结合自身特点强化制度与规范，强化市场与供应，强化计划与考核，强化协作与协调，促进企业健康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式发展。2011 年，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生产经营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加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610,838.37	494,274.43	116,563.94	23.58
营业利润	78,953.11	60,914.52	18,038.59	29.61
利润总额	80,163.35	61,970.68	18,192.67	29.36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	43,806.67	34,044.28	9,762.39	28.68

2011 年公司在确保经营质量、资产质量的前提下，探索创新产品推广模式，重点品种再增新量。继续坚持“以利润为中心，以现金流为重点”，执行销售政策不动摇，通过适度调整产品供货价格，不断提升产品获利能力。面对生产任务繁重、人员短缺等问题，各工业单位深入挖掘生产潜力，调整生产组织结构，确保产品供应。围绕“强化管理，夯实基础”的要求，投资子公司继续坚持完善法人治理，突出品牌、质量、效益，不断提高子公司规范化管理水平。公司还继续向内挖潜，严抓降“五高”工作不放松，努力提升机械化水平，实现技术创新，创建良好的管理氛围，有力地推动经济工作的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3.58%，其中：国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64,978.63 万元，同比增长 24.23%；海外市场销售 41,266.59 万元，同比增长 24.76%。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29.61%，净利润同比增长 28.68%，综合毛利率下降 0.45 个百分点，圆满的实现了经营目标。

二、成本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加额	增长率%
营业成本	360,416.88	289,385.56	71,031.32	24.55
销售费用	104,218.89	90,491.20	13,727.69	15.17
管理费用	53,312.35	41,900.13	11,412.22	27.24

财务费用	-271.40	-562.59	291.19	-
资产减值损失	9,589.38	7,605.41	1,983.97	26.09
所得税费用	14,698.24	10,821.82	3,876.42	35.82

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4.55%，由于销售增长使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15.17%，主要是公司为促进销售增长，加大促销投入力度，进行相关的推广活动，致使销售费用随之上升，增幅较大的项目有人工费用、门店租赁费用等。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27.24%，主要是公司加强内控，提高管理水平，努力控制管理费用，同时受到市场价格上涨的压力，费用仍有增长。增幅较大的项目包括人工费用、租赁费用等。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汇兑损失和银行手续费增加所致。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 26.09%，主要是本期根据资产状况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 35.82%，主要是本年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总之，2011 年面对各种挑战和不利因素影响，公司在集团公司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以科学发展为统领，结合公司发展实际，通过全体员工的拼搏努力，严格按照年初提出的“四个提升、三个发展、两个增加、一个降低”工作思路，不断强化品牌管理意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品种供应能力，保持子公司健康发展，推进机械化的进程，增强应变力和执行力，圆满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指标及工作。

将本决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二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011 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066,654.62 元, 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868,221.75 元,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647,064,813.97 元, 减去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及红股 442,702,336.30 元, 201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612,560,910.54 元。公司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1,302,065,69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

将本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三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受董事会委托，向各位股东汇报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 营业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长比例% (-)
营业收入	6,108,383,711.48	4,942,744,267.43	23.58
营业利润	789,531,138.30	609,145,177.62	29.61
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	438,066,654.62	340,442,814.12	28.68
综合毛利率%	41.00	41.45	下降 0.45 个百分点

2011 年，国际经济环境复杂严峻，发达经济体的复苏仍然步履维艰，但国内继续朝着宏观调控预期方向发展，实现了“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良好开局。2011 年作为国内医改的攻坚之年，整体工作向纵深推进：基本药物目录制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公立医院试点改革等都取得不同程度收效；新版 GMP 管理办法以更加严格的要求，推动医药制造行业向更高标准进军；国家药品安全规划、生物医药十二五规划及医药工业十二五规划相继出台，中药产业十二五规划也即将发布。医药行业一系列政策的规划及实施，为医药企业的定位和布局奠定了基调，也指明了行业未来长期发展的方向。

2011 年是董事会确定的“创新发展年”，公司按照“专业化、规模化、集团化”的发展路径，以“夯实基础，强化管理”为主题，突出“生产经营、品牌经营、人才经营”的重点，盯住市场、强化营销、严格管控、提升效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3.58%，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29.61%，净利润同比增长 28.68%，综合毛利率下降 0.45 个百分点，圆满的实现了经营目标。

1、营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既定的工作部署，继续坚持确保资产质量和经营质量的主旨，充分调度全员工作热情，积极主动贴近市场，深入研究需求导向，灵活运用营销策略，依托品牌特色经营。

继续加强队伍建设——报告期内，营销团队依据人员特点，进行团队设计和分

工规划，强调业务人员要真正负起责任，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搞出特色。通过目标分解，细化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将考核指标逐一落实到人，实现人人有指标，人人有考核，考核必严格，奖惩必分明，实现压力——动力转化的良性循环，对于提高业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起到显著的推动作用。

着力提升市场管理——在队伍整体的敬业精神、协作精神和执行能力得到不断提升的基础上，公司继续加强市场管理。继续坚持执行现款销售为主、应收帐款季末清零的销售政策，在确保经营质量的前提下，对现金和票据政策灵活运用，既保障了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也兼顾了经销商的利益，加深了双方合作。在要求经销商严格执行销售政策、无条件接受公司的市场检查与监督的同时，加大力度为其提供系统专业的产品知识培训，采用媒体广告、终端促销、公益活动相结合的方式增强宣传力度，不断提高渠道运行管理和服务水平。在加强销售渠道建设和维护的同时，继续下沉工作到终端网络。一方面充分发挥自有终端网络的平台作用，一方面结合区域市场情况，针对第三方终端有选择地设计推广方案，有重点分期分批地开展终端网络建设工作。

不断加强品种运作——着眼公司未来发展，结合实际情况，规划品种运作方案。公司集中组织业务骨干研究医药政策，跟踪分析市场动态，设计确定品种梯队。主力品种通过定价管理入手，充分利用现有网络渠道，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在确保主力品种稳步增长的基础上，继续挖掘潜力品种，并针对特色品种个别策划，实质性的推动了全系列品种的销售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导品种销售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平均增幅在 20%以上，二三线品种表现稳定，小品种增长迅速，有力的支撑了公司整体销售规模的扩大。

2011 年，随着医改政策及其配套措施的陆续出台和进一步落实，公司一边对医改政策进行深入解读与分析，一边加紧收集市场执行后的数据信息，及时调整经营思路，积极部署应对。报告期内，公司探索医疗市场的开发途径，积极参加多个省市药品投标工作，为公司下一步选择市场方向、确定价格政策、筛选切入品种积累了有益的经验。年内北京社区医疗市场销售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实现同比增长 20%以上。

报告期内，在全体营销工作人员的努力下，国内市场销售同比增长 24.23%，海外市场销售同比增长 24.76%，圆满实现了经营目标。销售政策执行到位，经营秩序规范，产品渠道价格稳中有升，管控力度持续加强，为今后的销售工作营造了良

好的市场环境。

2011 年全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06,245.2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4.27%,主营业务成本 360,165.0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4.55%;毛利率 40.59%,比上年同期下降 0.14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国内实现营业收入 564,978.63 万元,海外市场销售 41,266.59 万元。根据海关统计数据,2011 年按照国内中成药出口金额排名,本公司继续名列榜首。

地区分类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564,978.63	24.23
海外	41,266.59	24.76

原料供应商及产品经销商情况

前五名主要原料供应商采购金额(万元)	77,235.02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24.38%
前五名主要产品经销商销售金额(万元)	78,461.10	占公司销售总额的 12.84%

2、科研工作情况

2011 年,科研部门围绕“创新、发展”的主题,着重在新产品开发、老产品二次科研、产业化、濒危药材替代、临床研究、出口服务等方面进行了开发研究工作。六类新药贞芪益肾颗粒获得生产批件,健脾丸(浓缩丸)补充申请获得了国家药监部门的批准,为公司储备了可上市的品种资源;五类新药巴戟天寡糖胶囊的研究工作获得了突破性进展,顺利通过国家药监局审评中心的技术审核及生产现场核查,有望于 2012 年获得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止渴养阴胶囊成为首批入选北京中医药“十病十药”品种,在亦庄生产基地召开启动仪式,并正式投产;六类新药清脑宣窍滴丸、八类新药坤宝片正在开展临床研究;其他技术创新、标准提高等工作正在有计划的进行中。此外,公司还获得了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药品含量测定方法等七项发明专利授权。

3、各项管理工作情况

2011 年,公司按照董事会“创新发展年”的既定部署,继续夯实基础做实企业,强化管理提升效率。报告期内,工业环节着眼于如何提升劳产率。一方面通过科学调度合力安排生产,充分调动生产人员能动性,确保供应;一方面继续加大力度推动技术的进步与创新。在技术、研发、生产基地等各部门和单位的相互配合下,公司的第三代扣壳机经反复试验已达到设计要求,目前已经投入使用,进一步助推生产机械化水平的提升;公司还通过对设备的更新改造,有效实现节能减排,在符

合环保要求的同时降低能耗、节约成本。

公司继续发挥质量管理派出人员作用，严把质量关。按照基本药物质量监管要求，公司共完成 10 条电子监管码生产线的安装调试；新版 GMP 规范颁布实施后，北分厂散剂车间成为北京市首个通过新版认证检查的制药车间，也为公司生产基地全面执行新版 GMP 规范积累了宝贵经验。报告期内，公司各基地顺利通过 GMP 跟踪检查，产品抽检也继续保持了国家药监局抽检、北京市药监局抽检、国家跟踪产品合格率 100%的良好记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通过财务人员派出、专项审计、不定期巡查等方式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并完善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其经营运作。子公司在 2011 年运营良好，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0%以上。公司通过以相关资产投资同仁堂商业的方式实现了商业零售资产的整合，并以同仁堂集团专项治理整顿活动为契机，对采购环节和零售环节加大管控力度，对供应商资质、商品资料备查、进货验收环节等进行严格把关，最大限度规避风险，为做强、做大零售终端打下坚实基础。公司将会继续通过规范、有序的管理来推动零售平台的健康发展，以实现企业规模和效益的双增长。

品牌保护工作始终是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重中之重。报告期内，品牌管理人员从资料梳理、制度完善入手，加强品牌的管理和保护力度；对外则继续保持与各地媒体、药检管理部门、工商执法部门的良好协作，对网络宣传、媒体广告实施有效监控，在年内及时处理了数起侵害公司品牌、名誉的产品造假案件，既保护了公司与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也使公司对同类事件的应变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1 年，公司扎实推进各项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探寻市场的发展规律创新营销模式，重视人才管理落实“金字塔”人才工程，加强品牌的维护提高服务质量，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公司总体经营状态良好，经营、资产、产品、服务四个质量充分得到提升和保障，对行业政策的把握和理解更加准确，生产机械化水平不断提升，成本控制能力持续增强。2011 年，在公司全员上下的不懈努力下，圆满达成了年度的经营目标，继续实现收入与利润双增长、经营与资产质量双提升的良好局面。新的一年，公司仍将以严谨灵活的思路应对市场的变化，以审慎创新的精神去探索更高效的经营方法，以规范务实的管理来实现企业的成长与壮大。

（二）公司财务状况

1、资产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1 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例%	2011 年期初	占总资产比例%	同比增加(一)%
1	总资产	7,329,899,385.53	100.00	6,101,466,006.62	100.00	20.13
2	应收票据	128,144,985.51	1.75	85,518,309.29	1.40	49.85
3	预付款项	220,756,543.77	3.01	99,817,885.12	1.64	121.16
4	存货	3,166,774,690.30	43.20	2,271,671,154.90	37.23	39.40
5	长期股权投资	28,694,168.31	0.39	57,321,274.62	0.94	-49.94
6	在建工程	160,213,749.24	2.19	4,878,777.47	0.08	3,183.89
7	无形资产	196,727,056.39	2.68	98,704,820.38	1.62	99.31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88,233.43	0.57	22,728,774.32	0.37	84.30
9	短期借款	231,000,000.00	3.15	173,000,000.00	2.84	33.53
10	应付账款	1,391,849,568.26	18.99	909,406,702.05	14.90	53.05
11	预收款项	400,410,170.47	5.46	205,345,482.12	3.37	94.99
12	应付股利	4,899,681.45	0.07	2,442,329.63	0.04	100.62
13	其他应付款	283,019,762.33	3.86	229,676,785.57	3.76	23.23
14	长期应付款	16,330,927.69	0.22	388,995.39	0.01	4,098.23
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77,424,032.45	1.06	49,891,287.47	0.82	55.19
16	股本	1,302,065,695.00	17.76	520,826,278.00	8.54	150.00
17	资本公积	253,929,930.99	3.46	790,597,563.42	12.96	-67.88

说明：

1、总资产期末余额 7,329,899,385.53 元，较期初增加 20.13%，主要系本公司经营积累所致。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128,144,985.51 元，较期初增加 49.85%，主要系本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220,756,543.77 元，较期初增加 121.16%，主要系本公司预付大兴生物医药基地购地款所致。

4、存货期末余额 3,166,774,690.30 元，较期初增加 39.40%，主要系本公司原材料储备及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5、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28,694,168.31 元，较期初减少 49.94%，主要系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合营企业减少所致。

6、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160,213,749.24 元，较期初增加 31.83 倍，主要系本公司大兴前处理基地工程增加所致。

7、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196,727,056.39 元，较期初增加 99.31%，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购入大兴生物医药基地土地所致。

8、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41,888,233.43 元，较期初增加 84.30%，主要系本公司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9、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231,000,000.00 元，较期初增加 33.53%，主要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期末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10、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391,849,568.26 元，较期初增加 53.05%，主要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期末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1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400,410,170.47 元，较期初增加 94.99%，主要系本公司期末预收经销商款项增加所致。

12、应付股利期末余额 4,899,681.45 元，较期初增加 100.62%，主要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应付其他股东的股利增加所致。

13、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83,019,762.33 元，较期初增加 23.23%，主要系本公司下属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14、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16,330,927.69 元，较期初增加 40.98 倍，主要系本公司下属公司应付购入商铺款增加所致。

15、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77,424,032.45 元，较期初增加 55.19%，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6、股本期末余额 1,302,065,695.00 元，较期初增加 150%，主要系本公司本期送红股及资本公积转增所致。

17、资本公积期末余额 253,929,930.99 元，较期初减少 67.88%，主要系本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股本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

2、费用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
1	营业收入	6,108,383,711.48	4,942,744,267.43	23.58
2	营业成本	3,604,168,841.95	2,893,855,614.46	24.55
3	管理费用	533,123,454.88	419,001,290.73	27.24
4	财务费用	-2,714,048.85	-5,625,928.72	-
5	资产减值损失	95,893,770.64	76,054,094.25	26.09
6	投资收益	12,664,849.47	7,674,286.73	65.03
7	所得税费用	146,982,432.62	108,218,181.88	35.82

说明：

1、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 6,108,383,711.48 元，较上期增加 23.58%，主要系本

公司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 3,604,168,841.95 元,较上期增加 24.55%,主要系本公司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3、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 533,123,454.88 元,较上期增加 27.24%,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支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2,714,048.85 元,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汇兑损失和银行手续费增加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 95,893,770.64 元,较上期增加 26.09%,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根据资产状况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6、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 12,664,849.47 元,较上期增加 65.03%,主要系本公司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股权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7、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 146,982,432.62 元,较上期增加 35.82%,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增加所致。

3、现金流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905,320.56	565,509,799.08	-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482,719.79	-172,714,940.5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13,683.63	-171,481,114.93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543,225.38	220,479,429.24	-68.91

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小幅下降,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等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期支付股利增加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下降 68.91%,主要是本期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未有需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三)、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科技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市场挂牌上市，注册资本 58,800 万元，本公司所持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51.02%。同仁堂科技公司主要业务范围是医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制造、销售中成药及生物制剂，产品以颗粒剂、水蜜丸剂、片剂和软胶囊剂四种剂型为主，主要产品有六味地黄丸、牛黄解毒片、感冒清热颗粒和感冒软胶囊等。

报告期内同仁堂科技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8,416.07 万元，同比增长 23.11%；营业利润 33,311.87 万元，同比增长 27.53%；净利润 28,145.17 万元，同比增长 25.24%；期末总资产 281,250.16 万元。

2、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825 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占 51.98%。2011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390.27 万元，净利润 12,782.35 万元，期末总资产 154,306.06 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局面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随着医药工业十二五规划等多项医药行业规划的相继出台，未来期间医药行业的发展趋势也更加明朗。《规划》中对于新药创新给予了支持和鼓励，也对药品的生产技术、质量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继续完善基本药物制度的前提下，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支持中药产业链中企业的优化组合，促进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同时还明确指出了医药工业的环保发展方向。在《规划》的引领下，未来的医药行业发展将对创新研发、技术更新、节能降耗等方面进行侧重，进一步提升产业集中度。这将促进医药企业更多关注自身技术能力的开发、严格制定与执行生产经营标准、做精做细专业领域，从而实现医药行业的长远健康发展。

随着中医药文化在全球的广泛传播，中医药业在国际领域中大放异彩。2011 年，中医药在青蒿素药效方面的研发成果在美国获奖，针灸成为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本草纲目》、《黄帝内经》列入《世界记忆遗产名录》，标志着国际社会对中医药的高度认可，也更加坚定了中医药走向国际的步伐。

目前，国内中医药行业企业数量众多，产业集中度偏低；同时随着医改的纵深推进，诸多政策导向下的产业调整、价格管制、技术标准的提升，也不断考验着医药企业的应变能力、成本控制能力与研发创新能力。能够把握政策脉搏、争取政府

支持、具备持续竞争力的企业将会胜出。

（二）公司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公司面临的机遇：2011 年，随着《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贯彻落实，各级政府及社会各界对中医药事业的支持广泛提升；通过“中医中药中国行”活动以及媒体的大力宣传，中医药文化继续得到普及，名医、名药、中医药老字号的影响力也逐步攀升；受益于经济的稳定发展，大众健康消费理念逐渐转变，中医“治未病”的理念正在为更多的人所接受；此外，同仁堂止渴养阴胶囊入选北京“十病十药”工程，将为公司在药品政府采购领域争取空间。

公司面临的挑战：在未来一段时期内，由于政策原因企业将面临设备改造、技术更新、人员培训等多方面的成本投入，而政府对于药品价格的管制尤其是基本药物目录品种的价格管制，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品种的销售。随着社会大众对中医药认可程度加深，也对中医药的服务水平、服务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此外，企业还需在确保国内市场稳固发展的同时，继续拓展海外市场。

面对政策的密集出台与随之而来的市场变化，公司将积极予以应对：通过对政策的详细解读与准确把握，合理部署经营计划与生产计划，创新营销模式、增强市场驾驭能力；持续关注研发，提高技术水平；继续借助中医药文化的传播，有效促进商业平台的健康发展；不断完善服务体系，提升品牌的知名度与美誉度。

（三）新年度的业务发展计划

2012 年是同仁堂“十二五”规划实施的第二年，公司将根据明确的企业定位，循着专业化、规模化的方向，理清发展思路、深度挖掘潜能、优化内部管理、合理配置资源、积极开拓市场、提升获利能力。

1、努力开发品种，创新经营拓展市场

公司拥有丰富的品种资源，前期建立的品种梯队日趋成熟、分布情况日渐理想，主力品种的迅速增长带动了二三线品种的销售上量。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仔细把握政策要求，逐步扩充品种梯队阵容，形成新的销售增长点；同时，在稳固现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继续探索营销模式的创新，在加强渠道控制力的同时开发更多空白市场。

2、提升管理能力，强化管控夯实基础

公司近年来坚持打牢基础做实企业，在确保资产质量经营质量不断提升的同

时，也通过多种方式在扩充产业规模。公司将在建立健全内控体系的基础上，持续完善生产经营中关键管理环节的有效控制，强化负责人的协调应变能力，提升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推动公司的良性运作和健康发展。

3、推广技术应用，规范生产降低成本

公司目前已有生产车间通过新版 GMP 认证审核，将在新的一年中将加紧部署，依照新版规范要求进行人员培训、设备改造、自查验收等各项工作。公司还将继续推动机械化生产的应用，从技术进步、降低能耗、改进工艺等方面着手，对成本实施有效控制，提升利润空间。

4、加强考核力度，完善队伍共促发展

公司将继续完善考核与奖励的长效机制，除对财务指标进行考核之外，人员培训、队伍建设、质量保证、品牌维护等要素也将继续融入考核体系当中，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热情与创新潜能，通过采纳可行性建议提升员工对公司经营建设的参与程度，促进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2012 年，公司将继续稳步落实同仁堂“十二五”规划，针对市场，开拓思路，营销模式多样化，寻求增长点；围绕需求，充分发挥品种优势，创造效益；根据政策要求，严格执行标准，做精做细专业领域；狠抓基础管理，强化管控，实现发展速度与发展质量、公司规模与治理水平相匹配的良性运作模式，促进公司的全面健康发展。

（四）公司面临风险因素的分析及应对

1、政策风险

随着医药行业“十二五”规划的逐步推进，政府审议通过了多项医药行业相关的具体实施细则，内容覆盖了药品安全、医药科技、药品流通等方面，对药品价格管制也出台了新的管理办法；新的一年，药监部门还将开展药品产销企业的调查整治行动，对新版 GMP 规范执行情况的摸底工作也即将展开。行业规范的趋紧、药品价格管制力度的增加、新版规范的推进落实，都将给公司的经营管理、盈利提升带来一定考验。

公司将紧跟政策方向，深入分析把握政策要求，抓紧推进新版 GMP 规范的落实，尽早实现工业生产条件符合国家标准；同时，公司还将持续与各地药监、工商、物价部门取得良好沟通，加深与各地医疗系统的协作，组建适应区域化要求的品种梯

队，争取合理的利润空间和扩展新的市场。

2、原材料风险

目前中药原材料市场价格虽然逐步回归理性，但较历史价格相比仍处高位，公司原材料储备、降低成本等方面仍面临一定压力；近年来受气候变化、自然灾害的影响，部分中药原材料产地受灾严重，导致部分原材料品种短缺、品质下降。截至目前，国内对于中药原材料的品质鉴定尚无权威标准可循，造成了国内中药原材料良莠不齐的现状，也是公司在甄选原材料的过程中需要特别关注的问题。

公司将持续关注中药材市场的变化，及时把握因政策、气候、资金等原因导致的市场波动，分析原材料价格走势构建合理的原材料库存结构，发挥药材种植基地的储备作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同时还将继续推动濒危物种原材料的替代性研究，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支撑。

3、市场风险

随着医药行业“十二五”各项规划和指导意见的出台，将会加紧推进医改各项政策的落实。政策引领下的医药消费向医疗领域扩张，将会挤占非处方药的市场空间；政策影响下的医药行业结构调整仍将在未来一段期间内占主导地位，不仅对医药制造企业颁布了新的 GMP 规范，也对药品流通行业出台了规划，这将会加速行业的整合以提高产业集中度。如何在政策密集出台、市场加速调整时期及时把握良机，赢取市场谋得发展是公司要深入探讨的课题。

公司将会详细研读政策要求，制定符合政策要求且与公司实际相符的生产经营计划，充分发挥品牌品种优势，通过内部的有效沟通与外部的市场拓展相结合，灵活应对，提升企业的运营效率与盈利水平；同时，充分借助终端零售平台的优势，以实现公司的专业化、规模化发展。

4、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

2012 年国内企业发展环境将更为严峻，国内外市场疲软、劳动力成本攀升、能源资源价格上涨等诸多不利因素将给企业带来更大挑战。国内经济增速将逐步回落，民众消费动能或受影响。公司须在开发市场的同时确保自身资金状况良好，以确保企业安全运营。2012 年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不稳定性不确定性还会上升，发达经济体遇到二战以来最为严重的经济困局，新兴经济体面临经济下滑与通胀双重压力，人民币升值压力依然不减。公司需时刻关注汇率变化情况，以尽可能

减小因此而带来的不利影响。

（五）资金需求及筹措

公司计划在 2012 年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5 亿元（含发行费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建设新的工业生产基地。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用自有资金对基地投建项目进行垫付。本次发行尚需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公司投资情况

（一）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2,869.42 万元，比期初减少 2,862.71 万元，下降 49.94%。主要是本期通过企业合并，取得对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使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比例
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	药品销售	51%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49%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1%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60%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0%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1%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49%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中药材仓储、物流	40%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1%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销售等	0.288%

上述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是由于本公司不具备控制权。

（二）报告期内无投资理财项目。

（三）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四）报告期内自有资金投资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投入大兴前处理基地及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工程共计 15,547.98 万元。

四、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公司无前期差错更正。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时间及届次如下：

1、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2、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3、于 2011 年 5 月 25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4、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豁免公告。

5、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0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6、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根据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0 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233,607.45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165,831.4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8,268,356.41 元，减去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 119,790,043.94 元，201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

利润为 1,656,546,088.51 元。公司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520,826,2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送红股 260,413,139 股;同时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82,289,197.30 元。

2、报告期内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情况

根据 2010 年股东大会决议,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母公司报表资本公积为 633,232,719.08 元。公司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520,826,2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520,826,278 股。新增可流通股份于 2011 年 7 月 13 日上市流通。

本次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实施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7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1,302,065,695 股。

3、报告期内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执行情况

根据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 12.05 亿元(含发行费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建设新的工业生产基地。报告期内,有关文件的报送工作正在积极筹备中。

(三)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为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分别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对审计委员会的人员选举、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以及在公司年度报告期间应履行的工作程序作出了详细规定。

报告期内,全体审计委员按照相关规定,谨慎行使委员权利,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年内共召开 5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分别对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2010 年年度报告以及后续的各次定期报告尽职尽责的进行了审议和讨论,并出具意见供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时进行参考。

在本年度报告筹备期间,审计委员会也依照《工作细则》和《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与公司的年报编制人员和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出具了审阅意见,详细情况汇报如下:

1、在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经向公司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了解公司年度报告编制计划后,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的时间安排。

2、2012 年 1 月 12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2 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阅意见。

3、2012 年 1 月 15 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组正式进驻公司开始年度审计工作。在其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计工作计划落实进度，关注审计中发现的问题。

4、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工作计划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并请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委员会于 2012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 2012 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经对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认真审阅和细致讨论，审计委员会认为：该财务会计报告比较恰当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并形成以下决议：

①同意将该财务会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②同意关于公司报废过期存货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③对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交董事会进行审核；

④同意续聘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事务所，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⑤同意关于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和年度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严格保密，在约见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的过程中，态度严谨、工作认真，切实了解公司审计工作的进程以及需要解决的各项问题，对年报工作的规范、顺利进行发挥了监督、指导作用；对于公司的内控建立健全，审计委员会也认真审议有关文件，并给予公司专业指导意见，帮助公司完善内控并有效实施。

（四）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并根据《董事、监事薪酬制度》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1 年度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制度的规定，严谨的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力，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努力推动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力地执行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要求，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各项经营财务指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 2011 年共召开两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绩效奖励计划与提取管理层奖励基金的议案，并发表了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 2011 年度绩效奖励的发放。

（五）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 201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董事会认为，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公司组织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建立健全，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实际执行中不存在重大偏差，能够满足公司稳健运行和对经营风险的控制要求，在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在 2010 年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各次信息披露均能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做到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根据具体要求对有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情况详细登记造册，并及时向监管部门备案；同时，公司也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持股情况进行时时关注，及时提醒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相关义务，令该项制度执行到位。报告期内，未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违规操作股票的情况发生。

近期，公司再次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关要求，对原有制度进行了及时修订，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在《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中，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的行为规范以独立章节的形式作出了详细要求，包括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界定、应履行的义务及应承担的责任，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更新。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该项制度，做到信息的规范传递与使用，未有违反制度向外部使用人传递信息的违规情况发生。

（八）公司 2012 年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公司目前已在内部建立了覆盖各职能部门与重要生产经营管理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报告期内聘请了专业咨询机构对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工作进行

辅导。2012 年，公司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继续推进落实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具体将按照如下方案展开工作：

总结分析：公司将根据专业机构的调研成果以及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检查结果，分析梳理各单位、各部门关键环节的流程步骤，确立风险点，对比《基本规范》与配套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实际查找不足；

完善补充：各有关单位、部门按照专业机构的指导意见，对现有内控中的不足进行完善，包括制度的修订、补充，相关岗位人员的配备等，并上报汇总到内控工作小组；

手册编制：根据各单位、各部门的完善补充情况，着手编制《内控管理手册》、《风险控制手册》、《内控评价手册》；

审核评定：在前述工作完成的基础上，公司将对内控的建立健全情况进行自查与审核，并形成报告上报监管部门；

推进落实：加紧推动各子公司的内控完善工作，促进内控体系的有效运作。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确保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在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并有一定比例现金分红。公司以善待投资者、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回报为原则，制订利润分配预案。

分配方案均经过公司董事会、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独立董事、中小股东创造表达意见的环境，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中专门安排时间请独立董事、中小股东发言，并认真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建议和意见。公司自上市以来每年都进行现金分红，各次分配实施时间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充分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6 日披露了 2010 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公告。

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066,654.62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868,221.7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647,064,813.97 元，减去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及红股 442,702,336.30 元, 201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612,560,910.54 元。公司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1,302,065,69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

八、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年	-	2	-	104,165,255.60	258,946,471.84	40.23
2009 年	-	2.3	-	119,790,043.94	285,610,659.98	41.94
2010 年	5	3.5	10	182,289,197.30	343,233,607.45	53.11

将上述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四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受监事会委托，向各位股东汇报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1 年，本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围绕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独立地行使监督职能。现将监事会一年来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六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①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② 报废过期存货的议案；
- ③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④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⑤ 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 ⑥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 ⑦ 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⑧ 关于与关联方签订《采购框架性协议》的预案；
- ⑨ 关于与关联方签订《销售框架性协议》的预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3、于 2011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相关资产对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的预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4、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5、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①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②关于购买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药前处理基地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0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6、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①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预案；

②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预案；

③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预案；

④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预案；

⑤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预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监事会工作意见

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能，对本公司 2011 年度工作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能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并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维护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及管理较规范，公司的财务报告及由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

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3、公司无前期募集资金使用至报告期内情况。

4、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收购资产行为审批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合理、决策有效，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资产流失的行为；公司报告期内无出售资产事项。

5、公司的关联交易能够按照公平、公开原则进行，定价原则合理、有据，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

6、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全体监事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7、公司已经按照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该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自查，未发现违反制度的行为。

将上述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五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全文披露，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刊登了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将 201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六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本公司自 1997 年上市以来一直聘任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验资等工作。

截止目前，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担任公司审计业务过程中，能够尽职尽责，对全体股东发表了符合实际情况的审计意见。根据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1 年聘任其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鉴于 2011 年度审计范围扩大，考虑事务所承担的工作量及相应责任，2011 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 150 万元。从公司审计工作衔接连续、完整以及对股东和公司负责的角度考虑，建议 2012 年续聘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验资等工作。2012 年审计费视审计范围及审计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本公司负担审计期间的食宿费、差旅费。

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七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采购及预计年发生额度的议案

本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其附属公司）（下称同仁堂集团）于 2011 年 3 月签订了《采购框架性协议》，合同期限三年，并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1 年内，公司对原由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同仁堂商业）进行了投资，并取得其 51.98%的股权，同仁堂商业自 2011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同仁堂商业作为药品零售企业，同仁堂集团系下其他公司需借助其零售平台进行部分产品销售，以此形成本公司对关联方采购。根据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11 年财务会计报告，本公司向同仁堂集团采购金额为 50927.64 万元。

由于该项交易为长年发生之交易，基于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以及考虑到未来公司的发展情况，对 2012 年及 2013 年该项关联交易的发生金额预计分别为不超过 9 亿元人民币。

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八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第四十六条、第一百零九条及本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三年。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下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殷顺海、梅群、丁永玲、顾海鸥、张荣寰、高振坤、冯智梅、王连洲、高学敏、詹原竞、孙燕红，其中王连洲、高学敏、詹原竞、孙燕红为独立董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1、殷顺海先生，58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北京中药四厂副厂长，北京中药厂副厂长、厂长，北京同仁堂制药二厂厂长，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党委副书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工商联第九届执行委员、中国专利保护协会副会长、北京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

2、梅群先生，55 岁，研究生学历，副主任药师。历任北京同仁堂制药厂教育科副科长，北京市药材公司经理助理，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委员，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常务理事，北京药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市工商联合会常务理事，北京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北京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北京市东城区第十五届人大代表。

3、丁永玲女士，48 岁，大学学历，副主任药师。历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公司团委副书记，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公司外经外贸处副处长、处长，兼进出口分公司副经理、经理，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4、顾海鸥先生，46 岁，医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市中药科学研究所副所长兼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北京同仁堂发展项目办公室第三项目组副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药厂副厂长、副总经理兼科学研究所所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工程师、董事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张荣寰先生，33 岁，大学学历，药师。历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党委常委，总经理助理兼市场物价管理部部长，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总经理助理，兼人事干部部部长、组织部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高振坤先生，48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公司经营分公司副经理、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经营分公司经理，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药店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7、冯智梅女士，41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8、王连洲先生，72 岁，大学学历。历任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办公室财金组副组长、组长、副主任，经济法室副主任，研究室正局级巡视员、负责人，是中国《证券法》、《信托法》和《投资基金法》起草工作组组长。现同时担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华夏基金管理公司及华宝信托公司独立董事。

9、高学敏先生，74 岁，北京中医药大学教授、临床中药学专业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任：国家药典委员会特别顾问，卫生部国家基本药物审评专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医疗保险品种审评专家，国家药监局新药审评委员会委员，国家药监局新药、麻醉药、中药保护品种审评专家委员会委员，保健食品审评委员，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功能食品分会理事，中国中医学会理事，中国药物滥用防治协会理事，中国药学会高级委员，北京中医药学会理事，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时担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福瑞中蒙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詹原竞先生，68 岁，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赴新加坡上市筹备办公室主任，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于 2001 年 2 月任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市医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市中医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大学客座教授。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1、孙燕红女士，59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工交处处长、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现任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常务理事、资产评估专业指导、后续教育委员会主任，北京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监事，同时担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股东大会文件之九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第五十三条、第一百一十八条及本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已届三年。第五届监事会提名下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为张锡杰、宫勤、闫军（闫军作为独立监事），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注：关庆维、于葆墀作为职工代表出任监事。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 1、张锡杰先生，58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医药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会物价处处长、资本运营部副经理，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展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部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 2、宫勤先生，55 岁，大学学历，主管药师。历任北京同仁堂制药二厂食疗研究所主任、出口科副科长，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公司外经外贸处副处长兼进出口分公司副经理，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兼审计监察部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3、闫军先生，47 岁，1987 年获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学学士学位，同年 8 月起在北京市律师协会工作，1989 年取得律师资格并在北京第五律师事务所执业，1994 年组

建北京市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并在该所执业至今，1996 年取得律师从事证券法律业务资格，现受聘担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

4、关庆维先生，51 岁，大学学历，主任医师，执业医师。历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医馆副馆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药店经理助理。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家委员会高级专家，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仁堂药店副经理兼同仁堂医馆馆长，中华医药学会会员，中国人体全息医疗学会会员，北京同仁堂中医药传承大师、同仁堂文化海外传承师、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中“同仁堂中医药文化”项目传承人，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5、于葆墀先生，54 岁，大专学历，中药炮制与配制职业技师，主管药师。于先生自 1980 年起即在北京同仁堂制药厂从事中药炮制工作，在制药厂前处理车间先后从事中药材加工炮制、中药配料、中药粉碎、车间化验质检等工作，积累了丰富的中药材前处理经验，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北分厂前处理车间主任。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家委员会专家，北京同仁堂中药大师，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股东大会文件之十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独立监事津贴的议案

经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给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独立监事每人每年 48,000 元人民币（含税）津贴。参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市场水平，结合本公司的业务规模及独立董事与独立监事的履职内容及工作强度，为保证独立董事及独立监事有效行使职权并为其行使职权提供必要条件，拟将独立董事及独立监事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 80,000 元人民币（含税）。

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